

长春市双阳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4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和区直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划标准，组织编制区级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协调各方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管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区内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划拨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承担全区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全区煤矿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情况，参与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

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能，长春市双阳区应急管理局内设 4 个机构，分别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科（执法科）、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办、安委会办公室秘书科）、火灾防治指导科（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煤矿安全监督管理科。

下设 5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

- 1、长春市双阳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 2、长春市双阳区应急救援中心；
- 3、长春市双阳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 4、长春市双阳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5、长春市双阳区安全生产监控中心。

2023 年本部门预算实有人员 4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24.15	一、农林水支出	3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32.74
三、事业收入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1.41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324.15	本年支出合计	1324.1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24.15	支出总计	1324.15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0	30				
21303	水利	30	30				
2130314	防汛	30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4	32.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4	3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4	32.7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1.41	1261.4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31.41	1231.41				
2240101	行政运行	542.87	542.87				
2240109	应急管理	400.00	40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288.53	288.53				
22402	消防事务	30	3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0	30				
	合计	1324.15	1324.15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0	0	30			
21303	水利	30	0	30			
2130314	防汛	30	0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4	32.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4	3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4	32.7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1.41	831.41	43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31.41	831.41	430			
2240101	行政运行	542.87	542.87				
2240109	应急管理	400.00		400			
2240150	事业运行	288.53	288.53				
22402	消防事务	30		3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0		30			
	合计	1324.15	864.15	46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24.15	一、农林水支出	30.00	3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24.15	二、住房保障支出	32.74	32.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1.41	1261.41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24.15	支出总计	1324.15	1324.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	农林水支出	30	0	0	0	30
21303	水利	30	0	0	0	30
2130314	防汛	30	0	0	0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4	32.74	32.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4	32.74	3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4	32.74	32.7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1.41	831.41	435.56	395.85	43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31.41	831.41	435.56	395.85	430

2240101	行政运行	542.87	542.87	164.52	378.35	
2240109	应急管理	400.00				400
2240150	事业运行	288.53	288.53	271.03	17.50	
22402	消防事务	30				3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0				30
	合计	1324.15	864.15	468.30	395.85	4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25	458.25	
30101	基本工资	161.61	161.61	
30102	津贴补贴	50.45	50.45	
30103	奖金	33.14	33.14	
30107	绩效工资	63.44	63.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6	43.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9	20.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1.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74	32.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95	5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85	395.85	
30201	办公费	12.6		12.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68		3.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4		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6	劳务费	343.24		343.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3		10.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05	10.0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78	0.78	
30302	退职（役）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9.21	9.21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864.15	468.3	395.8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合 计	17.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17.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	二级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应急管理事务	应急管理事务	长春市双阳区应急管理局	400.00	400.00							
防汛保障	防汛保障	长春市双阳区应急救援中心	30	30							
森林防火	森林防火	长春市双阳区林区保障中心	30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应急管理综合事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和：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阶段性绩效目标（1-7月份）：主要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培训工作，指导协调森林防火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全年绩效目标：主要开展灾害风险防治、安全监管、安全生产基础、应急救援、应急管理、其他应急管理等业务，提高应急管理能力，保障人民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最少2条，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必填）					
指标名称	指标符号	阶段性指标值 (1-7月份)	全年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成本指标（一级）					
经济成本指标（二级）					
社会成本指标（二级）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二级）					
产出指标（一级）					
数量指标（二级）					
应急管理安全大检查企业、单位、场所	≥	70	100	户	50
质量指标（二级）					
时效指标（二级）					
效益指标（一级）					
经济效益指标（二级）					
社会效益指标（二级）					
生态效益指标（二级）					
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有效保障生态环境		作用显著	作用显著		40
满意度指标（一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二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应急保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和：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阶段性绩效目标（1-7 月份）：对全区水利工程进行汛前检查、各防汛相关成员单位进行全面汛前检查、中小型水库进行汛前检查、全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修订、检查各乡镇（街）预案、对中、小型水库蓄水情况全面检查，防汛物资准备情况检查、开全区防汛工作会。					
全年绩效目标：编制各类预案、督促检查险工险段整修加固。组织有关部门制定辖区内主要水利工程、防洪预案、洪水风险图，水库汛期调度计划，超标准洪水安全转移计划和措施。抓防汛责任制的落实，组织防汛值班，随时掌握雨、水、工、灾情等，搞好科学调度及时汇报，做好上传下达工作。督促有关部门做好修复水毁工程。防汛资料的整理与汇编工作。下达防汛指挥部的决策、命令、组织、运筹抢险人员和物资，部署防汛抢险；发布汛情等。为应急救援指挥提供服务保障；承担信息研判和通信、装备、后勤及其他相关保障等职责					
绩效指标（最少 2 条，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必填）					
指标名称	指标符号	阶段性指标值 (1-7 月份)	全年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成本指标（一级）					
经济成本指标（二级）					
社会成本指标（二级）					
产出指标（一级）					
数量指标（二级）					
防汛抗旱及灾情督导检查次数	≥	20	30		50
质量指标（二级）					
时效指标（二级）					
效益指标（一级）					
经济效益指标（二级）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100%	100%		40
社会效益指标（二级）					
生态效益指标（二级）					
满意度指标（一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二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灭火事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和：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阶段性绩效目标（1-7月份）：预计用于森林消防事务各项支出 17 万元。					
全年绩效目标：该项资金用于森林防火、应急救灾保障、森林防火宣传培训、森林防火装备更新等各项事务支出 30 万元。					
绩效指标（最少 2 条，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必填）					
指标名称	指标符号	阶段性指标值 (1-7 月份)	全年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成本指标（一级）					
经济成本指标（二级）					
消防宣传材料制作成本	=	17	30	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二级）					
产出指标（一级）					
数量指标（二级）					
消防宣传材料费制作次数	=	1	2	次	40
质量指标（二级）					
时效指标（二级）					
效益指标（一级）					
经济效益指标（二级）					
社会效益指标（二级）					
森林防火安全提高率	≥	30	30	%	20
生态效益指标（二级）					
满意度指标（一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二级）					
社会群众的满意度	≥	96	96	%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324.1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324.1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87.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劳务费用增加。

二、2023 年度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1324.15（含上年结转）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如有其他需单独列出），其中：当年收入 1324.15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度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支出预算 1324.15（含上年结转）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4.15 万元，占 65.26%；项目支出 460 万元，占 34.74%。

四、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24.1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324.15

万元，占 100%。支出包括：

农林水（类）支出 30 万元，占 2.27%，主要用于防汛抗旱应急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32.74 万元，占 2.4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261.41 万元，占 95.26%，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应急管理综合事务项目支出。

五、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4.15（含上年结转）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4.15 万元，占 65.26%；项目支出 460 万元，占 34.7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68.30 万元，占 54.19%；公用经费 395.85 万元，占 45.81%。

六、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基本支出 864.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8.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395.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取暖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 17.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7.5 万元；

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与 2022 年比较无变化。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当年预算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当年预算 17.5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维护费（如有公车购置需单独列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公务接待费当年预算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八、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当年预算395.85（公用经费数）万元，比2022年增加320.43万元,增长424.86%，主要原因是2023年部门预算本部门将劳务费列入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房屋 1310 平方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房屋、单价 50 万元及

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3 个。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 年确定 3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共 46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